

大冶市民政局

办理结果：A

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第63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

黄素萍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优化农村居家养老服务 供给提升养老服务质效”的提案已收悉，现将工作情况答复如下：

诚如您所言，我市农村老龄化形势严峻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点和难点在农村。如何完善农村养老服务，满足农村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，是我们亟需研究和解决的重要工作。您所提的问题契合实际，给出的建议很有针对性，市委、市政府对此高度重视，一直致力于采取系统性措施着力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，解决相关问题。

一是强化政策和资金保障。我市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，已编制养老空间布局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，明确养老服务发展目标及方向。同时，积极落实养老服务工作资金保障，2025年共投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1421万元，其中：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1121万元，部门预算列支300万元。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，

不断优化养老服务设施布局，初步构建了“1530”居家养老服务圈（城区 15 分钟、乡镇中心村 30 分钟）。

二是提升县级养老机构承载能力。制定《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功能提升方案》，有序开展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提质改造工程，目前施工方已正式进场施工。推动省级养老服务平台赋能升级，已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事项 3 项，入驻养老机构 9 家、日间照料中心 220 家、幸福食堂 19 家、养老服务商 8 家，平台注册人数达 1.6 万，预计年底完成服务工单 3.2 万笔，为农村老年人提供了更多样化的养老选择。

三是提升乡镇（街道）养老服务能力。实施乡镇养老服务综合体“增量提质”工程，刘仁八镇、金山店镇项目主体工程顺利竣工，茗山乡项目进度突破 50%，年底前全市养老服务综合体总数将达 9 个，乡镇覆盖率突破 60%，助力优质养老服务向农村延伸、覆盖，满足农村老年人“离家不离村”、就近就便得到养老服务的需求。

四是加快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。构建“统筹规划、均衡布局、分级设置”三位一体推进体系，创新“中心村辐射+微站点补充”布局模式，选定 20 个村（社区）改扩建幸福食堂，目前已完成建设 10 家，其余 10 家正在施工中，预计 9 月底可全部建成，届时全市幸福食堂将达到 50 家，推动全市老年人就餐服务体系日趋完善，实现区域性全覆盖。

在下一步工作中，我们将围绕市委市政府对养老服务工作的

目标要求，充分吸收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，推进我市农村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实现新突破、新提升。在有效解决困难家庭、失能失智等居家老年人就餐、助洁、就医等养老服务需求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扩大服务覆盖面、提升服务水平，使更多老年人“养老”变“享老”。

主要领导姓名：

联系电话：

经办人姓名：

联系电话：

